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17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 年业绩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中证网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登陆“中国证券报·中证网”（http://www.cs.com.cn）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何啸威先生、董事会秘书邱明海先生、独立董事马汉杰先生和财务总监刘军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17:00 前，将您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kaiser@vip.163.com），公司将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18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文化”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或“致同所”）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 2023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度，公司支付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135 万元，内控审计服务审计费 28 万元。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概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4）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5）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0014469

6）截至 2023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25 名，注册会计师 1,364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所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26.4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74 亿元。2022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收费总额 3.02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2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89 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一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楚三平，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红，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李洋，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楚三平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楚三平 | 2023 年 12 月 21 日 | 监督管理措施 | 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 | 执行商誉减值测试程序不到位等，被出具警示函。 |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红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李洋，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李洋 | 2021 年 7 月 1 日 | 警示函 |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 违反《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对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连续签字年限超过 2 个完整会计年度。 |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其 2024 年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执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所具备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议，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致同所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继续聘请致同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3、董事会表决及审议程序

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须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5、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19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担保额度期限为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经董事会审议后，还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及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对子公司（含其子公司）与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发生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为 28,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担保期限为自本议案生效之日起 1 年内。具体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含间接）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2023 年度已担保金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2024 年审议预计担保额度 | 是否关联担保 |
|---|---|---|---|---|---|---|---|---|
| 1 | 四川天上友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25.17% | 0 | 8,000 | 2.21% | 8,000 | 否 |
| 2 | 深圳市酷牛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68.29% | 3,500 | 6,500 | 2.76% | 10,000 | 否 |
| 3 | 凯撒（中国）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 100% | 105.92% | 1,980.49 | 3,019.51 | 1.38% | 5,000 | 否 |
| 4 | 深圳前海凯撒文化有限公司 | 100% | 393.07% | 0 | 3,000 | 0.83% | 3,000 | 否 |
| 5 | 深圳凯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202.02% | 0 | 2,000 | 0.55% | 2,000 | 否 |
| 合计 | | | | 5,480.49 | | 7.73% | 28,000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四川天上友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7 月 29 日

注册地点：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郑鸿胜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互联网软硬件及技术开发、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相关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以上项目需取得专项许可的，必须在取得相关许可证后方可开业并按许可时效从事经营；国家禁止或限制的不得经营）；（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凯撒文化直接及间接持有 100%股份。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24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99,737,034.87 | 521,951,466.23 |
| 负债总额 | 117,023,128.27 | 131,379,330.73 |
| 净资产 | 382,713,906.60 | 390,572,135.50 |
| 资产负债率 | 23.42% | 25.17% |
| 营业收入 | 269,613,933.73 | 36,917,016.32 |
| 利润总额 | -9,288,168.04 | 8,878,205.09 |
| 净利润 | 1,130,855.51 | 7,858,228.90 |

2、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酷牛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1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法定代表人：郑紫蔓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的技术开发；版权代理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演出除外）；动漫策划；影视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从事广告业务；网络技术服务；展览展示；会议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策划；影视文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多媒体设计制作，图文设计制作；礼仪服务；舞台设计、布置；影视器材、服装、道具租赁；体育赛事策划。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凯撒文化直接及间接持有 100%股份。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24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46,037,756.80 | 554,350,237.39 |
| 负债总额 | 380,325,338.11 | 378,560,809.65 |
| 净资产 | 165,712,418.69 | 175,789,427.74 |
| 资产负债率 | 69.65% | 68.29% |
| 营业收入 | 348,527,836.49 | 100,729,475.71 |
| 利润总额 | -114,087,645.09 | 10,077,009.05 |
| 净利润 | -114,208,779.44 | 10,077,009.05 |

3、企业名称：凯撒（中国）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3 月 19 日

注册地点：香港

法定代表人：郑雅珊

注册资本：102.56 万美元

业务范围：游戏代理、发行及推广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为凯撒文化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24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5,734,258.95 | 71,655,620.31 |
| 负债总额 | 61,762,251.43 | 75,895,695.16 |
| 净资产 | -6,027,992.48 | -4,240,074.85 |
| 资产负债率 | 110.82% | 105.92% |
| 营业收入 | 13,779,557.59 | 16,833,694.22 |
| 利润总额 | -58,596,282.69 | 1,722,056.86 |
| 净利润 | -58,141,450.23 | 1,789,786.92 |

4、企业名称：深圳前海凯撒文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03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法定代表人：郑鸿胜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文化艺术交流（演出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的技术开发；版权代理服务；动漫策划；影视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从事广告业务；网络技术服务；展览展示；会议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策划；影视文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多媒体设计制作，图文设计制作；礼仪服务；舞台设计、布置；影视器材、服装、道具租赁；体育赛事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凯撒文化直接及间接持有 100%股份。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24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01,013,953.80 | 104,742,362.06 |
| 负债总额 | 409,892,176.95 | 411,707,308.85 |
| 净资产 | -308,878,223.15 | -306,964,946.79 |
| 资产负债率 | 405.78% | 393.07% |
| 营业收入 | 68,094,558.88 | 4,115,270.46 |
| 利润总额 | -66,938,730.31 | 1,913,276.36 |
| 净利润 | -66,938,730.31 | 1,913,276.36 |

5、企业名称：深圳凯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5 月 27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法定代表人：郑鸿胜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的技术开发；版权代理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演出除外）；动漫策划；影视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从事广告业务；网络技术服务；展览展示；会议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策划；影视文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多媒体设计制作，图文设计制作；礼仪服务；舞台设计、布置；影视器材、服装、道具租赁，体育赛事策划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凯撒文化直接及间接持有 100%股份。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24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35,231,719.51 | 233,905,965.10 |
| 负债总额 | 471,560,670.09 | 472,540,608.78 |
| 净资产 | -236,328,950.58 | -238,634,643.68 |
| 资产负债率 | 200.47% | 202.02% |
| 营业收入 | 11,416,007.64 | 5,485,374.98 |
| 利润总额 | -38,743,420.02 | -2,305,693.10 |
| 净利润 | -38,743,420.02 | -2,305,693.10 |

三、担保事项授权事宜

本次担保为公司拟为子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将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负责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将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被担保的子公司及贷款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孙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筹措资金、发展业务，满足日常运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经过认真分析和核查，公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负面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2,884.37 万元，不存在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或总资产的 30%、单次担保金额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0%的情形。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20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1）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为应收款项、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 42,761.74 万元，明细如下表：

| 项目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
|---|---|
| 信用减值 | 6,037.55 |
| 开发支出减值 | 832.52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 1,389.17 |
| 商誉减值 | 33,802.36 |
| 无形资产减值 | 700.14 |
| 合计 | 42,761.74 |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资产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及时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资产 574.33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74.33 万元，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为 0 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说明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基于应收账款迁徙模型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6,037.55 万元。

2、长期资产减值损失说明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聘请了评估机构对上述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开发支出、长期股权投资、商誉、无形资产分别计提了 832.52 万元、1,389.17 万元、33,802.36 万元、700.14 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计 43,336.07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42,761.74 万元。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21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度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现将有关情况作出专项说明：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4,651,314.85 元，加上历年滚存未分配利润 326,624,100.94 元，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468,027,213.91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亏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考虑到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 0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现状和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量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符合《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22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和经营需要，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拟向各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总额度（包括之前申请的未到期的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可使用。该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在以上额度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决定与各家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具体的授信额度，并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额度内融资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23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自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为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次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的开展，委托理财具有合法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执行。

（一）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购买额度

公司以最高金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在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额度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2 个月。

（五）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在进行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及子公司将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确保不会影响到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六）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 12 个月的商业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资金部和财务部等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3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3 亿元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24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30,536,508.08 元，实收股本为 956,665,066.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存量游戏产品已进入生命周期的后半程，游戏流水下滑，加上部分游戏新产品未能如期上线或上线运营时间较短，公司收入明显下降。同时，公司部分并购主体业务发展不及预期，造成商誉大额减值；此外，公司还有部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研游戏项目进行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存在变动损失等资产计提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加大了公司的亏损。

三、应对措施

为应对市场变化，公司未来将在内部全面整合资源、改善经营策略，优化资源配置，以做强主业为核心。

1、专注主业发展 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继续坚持以产品为核心的业务发展策略，已获得版号和正处于获得版号倒计时状态的新产品，包括《航海王：集结》《圣斗士星矢：重生 2》《镇魂街：破晓》《遮天世界》《幽游白书》《全明星觉醒》等，当前正在紧锣密鼓的做上线准备。依托于头部 IP 自带大流量强吸引力效应和流量平台的认可，新产品上线将有望抢夺到更多的用户。

2、降本增效 AI 技术赋能游戏多元化创新

公司一直以来密切关注 AI 领域发展，已有了一定的积累和沉淀，早在 2019 年底，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启动 AI 创新设计工坊，以产学研合作为契机，利用创意、创新、创意相结合的方式，培育人工智能创新氛围，发掘优秀 AI 专业人才和创新技术。公司有意将游戏产品与 AI 相结合，将新技术嵌入从生产到完成最终产品一系列研发流程中，在降低研发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为游戏产品赋能，提升玩家在游戏中的趣味性体验和沉浸感，保证产品的稳健运营，以求更长线的产品生命周期。在 2023 年底接入当前世界最先进的 GPT4 语言大模型和国内最稳定的开源语言大模型之一 GLM，辅助解决研发过程中问题和提供思路。如，代码检查和逻辑优化，辅助世界观剧情延展、智能生成 NPC 对话等，为保证研发效率的合理高效增添助力。公司运用 AI 文生图智能工具，辅助美术场景、角色设计创意灵感收集，同时打造了更加简洁高效的图形制作和美术资源制作流程，提高了美术生产效率。AI 智能体在产品上的应用，如《镇魂街：破晓》游戏已经接入游戏智能助手，便于玩家查询游戏内容、活动等信息，提升了游戏产品的智能交互性和陪伴性，加强与用户之间互动。同时，公司还在 AI 智能配音、配乐、视频生成、算法优化、数字人等应用领域不断探索，使之在应用的过程中能够更加贴合行业，能够解决当前研发和运营痛点，有效提高研发效率。

3、继续开拓海外市场 扩大游戏新战场

公司会持续海外市场的拓展，强化产品长线运营的策略实现业务破局。以天上友嘉擅长的研发优势品类 SLG 为主打，在产品立项阶段，就充分考虑市场营销环境，选择吸量成本低的题材和玩法，更换适合于全球市场的游戏题材，以全球市场为目标评审新游戏的项目提案。公司所有产品将秉持降本增效、稳扎稳打进入市场，能够在大体缩减的市场环境中保持稳中有升。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文化　　公告编号：2024-025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同意将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游戏研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和“代理游戏海外发行项目”的实施期限分别延长至 2028 年 3 月和 2025 年 12 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20]3290 号）核准，公司向 28 名投资者发行 142,920,634 股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 6.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00,399,994.2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 25,483,018.71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74,916,975.49 元，扣除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 4,245,969.63 元（验资费、律师费等），募集资金净额为 870,671,005.8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442C00007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
|---|---|---|---|
| 1 | 游戏研发及运营建设项目 | 81,184.00 | 56,345.10 |
| 2 | 代理游戏海外发行项目 | 7,672.00 | 6,697.0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24,025.00 | 24,025.00 |
| 合计 